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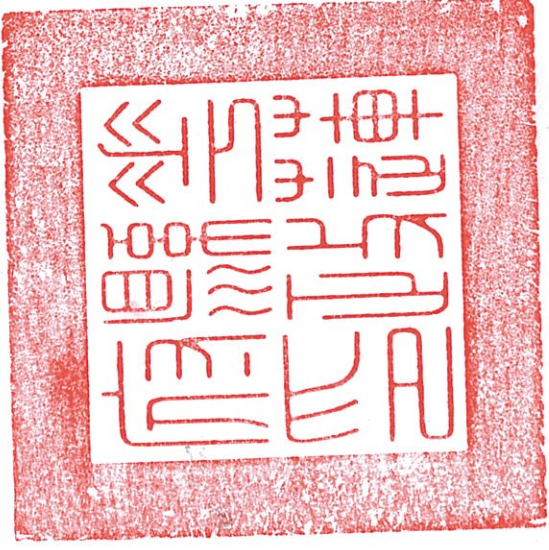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政府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6 年 5 月 24 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 1060095842C 號

附件：



廢止「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組織規程」，並溯自 103 年 8 月 1 日起生效。

縣長傅崐萁